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0 年度

4.
(3)

[]

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D10157 号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

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现将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向鲍杰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62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刘进、陈伟、吴志雄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633,340 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7.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450.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67.43 万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182.6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D10184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454,500,981.20
减：发行费用	32,674,276.73
募集资金净额	421,826,704.47
加：自有资金垫付验资费	1,500,0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097,318.77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66,276,911.6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总额	6,776,170.19
减：账户手续费	5,555.89
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无余额。

2、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无余额。

3、公司、欧神诺、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陶瓷”）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景德镇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无余额。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以 22,619.9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18 年 1 月 11 日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22,619.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已置换金额
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	22,277.39	22,277.39	22,277.39	22,277.39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3,460.00	3,460.00	342.57	342.57
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19,712.73	19,712.73		
合 计	45,450.12	45,450.12	22,619.96	22,619.96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同意置换。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D10003 号《鉴证报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的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景德镇陶瓷已使用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0 年 4 月 23 日，景德镇陶瓷已将该 2,5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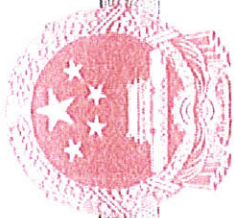
附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2,619.9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 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2,619.9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20 年 4 月 23 日， 景德镇陶瓷已将该 2,5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银行景德镇市分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10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惠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 审计清算报告, 出具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财务决算审计; 会计、财务管理咨询、税务、审计、法律、管理咨询、信息技术服务; 代理记账、纳税申报、信息管理系统开发、维护、培训; 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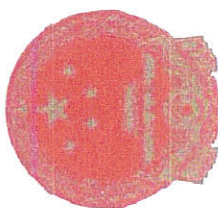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 年 02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天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6]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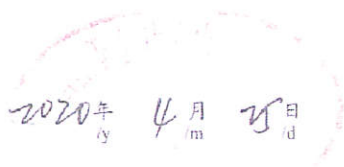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件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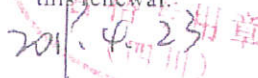


姓名 马平 女
Full name
Sex
出生日期 1987-10-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026710183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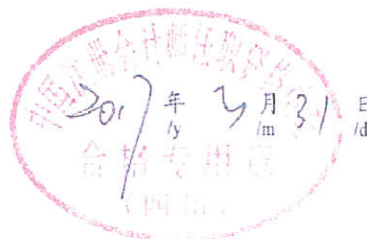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3205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1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纵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4月2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4月26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纵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4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5月1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纵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1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纵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17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借、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3.29

证书编号: 1106001500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3年07月23日
/y /m /d

2006年3月1日
/y /m /d

2020.4.28



姓名 Full name 袁竞恒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纵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2197706000049

